彰化縣彰化市泰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資優課程規畫及節數配置表

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說明:

課程			排課時間(係指上課時段)				各年級學期課程與節數									
Н	領域	科目/ 課程	必修/ 選修	領域學習 課程 節數/		其他 (早自習、午休、課後、假日/營隊) 節數/時間	三上					五下				
					原班科目										學習 內容	學習歷程
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 自然 社會	跨領域 課程	必修	1/數學 或 1/綜合	1/閱讀	1/午休					3	3	3		■加深 ■加廣 □濃縮	說明: □學生分組 <u>高</u> 年級,分 <u>1</u> 組
	自然數學	數理 活動	必修			2/課後	2	2	2	2					■加深 ■加廣 □濃縮	說明: □學生分組 <u>中</u> 年級,分 <u>1</u> 組
	語文 社會	人文創思	必修			2/課後	2	2	2	2					加深加廣□濃縮	說明: □學生分組 <u>中</u> 年級,分 <u>1</u> 組
彈性學習 課程 (特殊需求)	特殊需求	研究 技巧	必修	1/國語		1/早自習	2	2							加深加廣□濃縮	說明: □學生分組 三_年級,分 <u>1</u> 組
	特殊需求	獨立 研究	必修	1/國語		1/早自習 或 1/午休			2	2	2	2	2	2		說明: ■學生分組: <u>4~6混齡</u> ,分 <u>3</u> 組
彈性學習 課程(其他)															□加深 □加廣 □濃縮	
學生上課節數小計							6	6	6	6	5	5	5	5		

說明:

- 1、資源班在部定課程特定領域/科目採全部抽離方式進行教學者,仍宜在該領域/科目之節數內調整。各校得視特殊教育學生之身心需求,依據個別化教育計畫或個別輔導計畫,採用外加式課程方式,開設符合學生能力與需要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。
- 2、學生在特定領域/科目學習功能優異, 其課程需依據該領域/科目規範進行節數規劃與安排。學校需依學生之個別需要, 根據其個別輔導計畫會議之決議, 提供學習功能優異領域/科目之濃縮、抽離或外加式充實教學。惟針對該領域/科目之每週抽離、濃縮或外加式課程之節數, 以不超過該階段部定學習總節數之10節為限, 但得視學習需求在課後輔導等時段外加節數。
- 3、實施部定各領域/科目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等外加式課程時,除得應用彈性學習課程時間、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減授/免修該領域/科目之節數外,並得利用不列在學習總節數內的時段進行教學,唯學習時間仍需以每節上課分鐘數為教師授課節數安排之依據。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,由學校依地方政府訂定之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自行安排。
- 4、表中課程類型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而國中小之校訂課程為「彈性學習課程」,包含跨領域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,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,特殊需求領域課程,以及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、服務學習、戶外教育、班際或校際交流、自治活動、班級輔導、學生自主學習、領域補救教學等其他類課程。領域授課時間可採抽離或外加課程。抽離指以原領域課程加深加廣授課;外加指非以原領域課程授課,包括特需課程、資優充實課程、其他專長領域課程。
- 5、表列的排課時間係指抽排課等的時段安排,包括:(1)安排在部定課程時間,請註記節數與學生原來原班所排的科目;(2)校訂彈性學習時間,請註記節數與學生抽離原班的科目或活動為何,彈性學習課程宜安排資優特需課程,在第二學習階段為3-6節,在第三階段為4-7節。其它學習時間指利用不列在學習總節數內的時段進行教學,包括早修、午休或課後等,請註記節數與時間,可安排資優特需課程、領域加深加廣課程或其他充實資優課程。
- 6、 請填寫教師依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規範,呈現貴校資優課程所屬之類型、領域與科目,並根據不同年級資優課程之差異,提供適切的課程名稱(可根據不同年段分項呈現)。最後的小計以學生個別上課節數計算。